

卢安龙遗失声明

上海市建纬(贵阳)律师事务所的卢安龙，因个人原因将贵州省司法厅2021年4月19日颁发的律师执业证遗失，执业证号：15201199910620254，执业证书流水号：No.11294258，现申明作废。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3月27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